

山东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做好强降雨天气下地质灾害 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，省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，各市应急管理局：

省气象台于6月26日6时再次发布暴雨橙色、大风橙色和雷电黄色预警：26~29日我省迎来今年首次大范围暴雨过程，26日中午至27日白天，强降雨主要在中西部地区，部分地区大暴雨，其他地区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。27日夜间至29日，全省大部地区仍有降水。全省过程平均降水量70~110毫米，最大小时降水量50~90毫米。此次天气过程影响范围广、降水量大、风力强，极易引发地质灾害，需加强防范滑坡、崩塌等灾害。为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。各地要进一步强化极端天气下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，加大预警频次，做到风险早发现，预警全覆盖。特别是对地质灾害高风险区域更要严密监控，充分发挥群测群防体系作用，确保险情早发现、早处置，坚决避免小风险酿成大事故。要建立预警“叫应”机制，接到预警信息后，基层防灾责任人要因地制宜利用有线广播、高音喇叭、鸣锣吹哨、逐户通知等方式，将预警信息及时传递给受地质灾

害威胁群众，确保预警信息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。要充分发挥应急管理部门综合优势，组织自然资源、水利、气象等部门加强动态会商，加密强降雨时段会商研判频次，精准研判风险，及时按规定发布地质灾害预警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。

二、加强重点防范。根据此次降雨特点，在全面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的同时，做好以下重点防范：

一是加强重点时段防范，根据气象预报，本次降雨主要集中在26日中午至27日白天，各地一定要夯实责任，特别强化这个时段防范工作，根据雨情和会商结果，及时、果断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，确保防御责任“无缝隙”“全覆盖”；

二是加强重点地区防范，本轮强降雨主要在中西部地区，菏泽、济宁、枣庄等10市有暴雨，部分地区大暴雨，其他地区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。暴雨期间，枣庄、临沂、济南、泰安、淄博等山区、丘陵地带容易发生滑坡、泥石流，当地政府一定要高度重视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对重点部位加大巡逻密度，及时做好防范。必要时成立工作组赴各县区指导、协调地质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；

三是加强重点行业、重点部位防范，不仅要盯牢已经发现的隐患点，还要看紧临坡临沟建房、切坡修路、重要基础设施、在建工地、重要旅游景区和学校、医院、集镇等人口密集区，确保灾害早发现早处置。特别是对容易发生崩塌、落石的道路要密切关注，设立指示牌和警戒标志，必要时实行交通管制。

三、提前转移群众。各地要强化预警与响应联动，指导督促提前撤离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，坚决做到应转尽转、应转早

转。推广基层实践中的“三个紧急撤离”经验，即危险隐患点强降雨时紧急撤离、隐患点发生异常险情时紧急撤离、对隐患点险情不能准确判断时紧急撤离，避免犹豫不决、瞻前顾后、当机不断。加强已撤离人员管控，防止擅自回流导致伤亡。在安排转移避险群众返回原址居住前，要进行安全评估，落实监测预警等防范措施。切实做好转移群众安置工作，统筹疫情防控 and 救灾救助，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。

四、确保生产安全。极端天气下，各地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，坚持预防为主，受雨情、灾情威胁的生产企业要果断停产撤人。尾矿库、头顶库等危险区域要落实24小时巡查制度，出现险情及时报告，果断撤离受威胁群众。文旅企业、单位要及时采取分流游客和暂停经营等措施，引导游客紧急避险。客运、货运企业要及时停止发送客运班车，在途车辆就近停运避险。

五、做好灾害救援准备。各地要做好队伍、物资、装备准备，加强与相关工程抢险队伍、技术支撑队伍的对接。极端天气，应急救援力量和技术支撑队伍靠前驻防，科学快速高效应对处置可能出行的突发地质灾害。发生灾害，以不死人、少伤人为首要目标，在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指挥下，第一时间报告情况，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，第一时间派出队伍开展人员转移安置和现场搜救。加强灾害现场调查和监测预警，严防二次灾害造成救援人员伤亡。

另外，各级各部门、特别是应急管理部门和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要时刻保持应急状态，切实做好值班值守工作。带班

领导及值班人员要 24 小时在岗在位，相关负责人要保持 24 小时通信联络畅通。遇有地质灾害险情灾情，在做好先期处置的基础上，要按规定立即上报，不得漏报、迟报，更不得谎报、瞒报。

